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DERN LAND (CHINA) CO., LIMITED

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7)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及寄發中期報告及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由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第13.48條及第13.49(6)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及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延遲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及延遲寄發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及寄發中期報告

本公司宣佈，由於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三年年報仍有待刊發及寄發，預期本公司將無法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之前刊發其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及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之前寄發其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

董事會承認，延遲刊發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及寄發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將構成本公司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13.48(1)條及第13.49(6)條。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刊發進一步公告，以通知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二零二三年年度業績、二零二三年年報、二零二四年中期業績及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的擬備進度及預期刊發／寄發日期，以及其他更新資料。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的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當代置業(中國)有限公司
主席、總裁兼執行董事
張鵬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張鵬先生、張雷先生及陳音先生；非執行董事唐倫飛先生及曾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崔健先生、許俊浩先生及高志凱先生。